

我們都是

家庭主婦

社論

李元貞



今年的婦女節，我們雖然特別針對「家庭主婦」的問題來討論，事實上，幾乎所有長大成人的婦女，都有料理家務的經驗，或者一直在料理家務，甚至當我們還是七、八歲的小女孩的時候，我們就開始幫媽媽煮飯、洗衣、洗碗、掃地、買東西了。故以料理家務的事實來看，不論單身的職業婦女或已婚的職業婦女，都對主婦的工作，有部份甚至全部份的經驗，大家都了解主婦的生兒育女與料理家務這種工作的必要性，因而復始的規律性以服務供應的品質。從小我們所聽見的如「做母親是婦女的天職」等話，都是告訴我們婦女，我們都是家庭主婦。而在我們從小長大，長大結婚然後變老，我們始終都在做家事，除了少數婦女請得起傭人（傭人也多半是女性），家事對我們大多數婦女而言，實在是生活中不可不做的，不論我們出外工作或不外出工作，回到家裏，我們便做家事。

很多喪偶或離了婚的男人，再婚都很快，每到過年有句俗語更說：「娶個老婆好過年」，以前常想不通這句俗語的意思，現在便充分的了解了。爲什麼男人再結婚較快？實在是需要有個女人爲他做家事！年齡越大的男人越依賴妻子料理家務，也就是說，男人娶老妻過年或再婚除了有情感的慰藉需求外，更需求一位做家務、爲他打點雜務的女人！這女人若能爲他生養孩子，那當然更令他心滿意足了。而喪偶或離婚的女人，爲何找老伴不易？甚至有經濟能力的女人爲何再婚不快？除了其他因素之外，女人一向會自己料理家務！生活上雜務是個重要原因。因爲很少女人會想找個丈夫來料理家務，女人找丈夫主要還是依賴經濟的，故一旦經濟可以不依賴男人時，女人找丈夫真是要求一份感情的慰藉，而求一個感情的伴侶難得多了。舉這樣的例子不過來說明，我們女性在男主人內傳統社會結構下，不論我們扮演何種角色，做家事常是我們被要求的生活功能之一，我們很容易被要求是家庭主婦。

由於主婦的工作被看成女人的天職，許多人以爲家庭主婦是個很容易扮演的角色，想想看洗碗、煮飯、買菜、洗衣服、生養兒女，又不像職業上需要那麼多專業訓練，一般女人都可以隨便什麼特色和了不起，做家庭主婦就沒什麼了不起，所以女人做家庭主婦就沒什麼特色和了不起，這使得許多家庭主婦感到無趣而面又莫可奈何。事實上，做個好的家庭主婦是極難的，先從家事來說，能保持一個家庭乾乾淨淨的就很辛苦了，家事的去分配自己的家事，使家庭成員滿意而自己不又必成天在做家事，這是需要主婦建立自己家事的系統及服服家庭成員與之配合的一大技巧。

社	長	李元貞
行	所	婦女新知雜誌
址	址	台北市復南路口一三號
電	話	七〇七三〇四六八
郵	政	掛號一〇五二一八八
承	印	承印者：梅彩校印色印公司

徵稿中！！
新知的伙伴們
場誠歡迎的來稿

國內郵資已付
台北郵局
台北第43支局
掛號字號：0610 號

婦女新知
數位典藏國家型科技計畫

更難的是生育兒女，尤其在教育兒女上面，在兒女的生習慣及是非觀念的養成上，主婦得主動服服丈夫，兩人交換意見，使人生的價值觀及生活行為能較一致地教養兒女長大。由於我們社會往往把青少年的教養責任推給母親，沒有鼓勵爸爸的負起一半的教養責任，故很難減少青少年犯罪的問題，大部份爲人父者，並不意識到這份間接而主要的社會責任。

另外，有人主張，好的家庭主婦常是家庭成員精神上的支柱，使在外工作、求學回家的丈夫兒女獲得愛的慰藉及鼓勵，主婦要做到這種功能，已是一種人格的境界，並非僅能以逆來順受的態度即可以達成的。因爲做爲其他人的精神支柱，便需有相當的智慧及愛心，而且要自己願意多求知、關心世事，有自己見解方有才能，所以做一個好的家庭主婦是與做一個好的教師、好的作家、好的社會工作者，一樣辛勞而不易。

因此之故，家庭主婦一方面可以簡化料理家務者，另一方面可以豐富成一個全人格者（做做律師、生養兒女、家庭成員的精神支柱），而一般的家庭主婦或多或少肩起了這份份的工作，成爲社會的幕後英雄，被規劃成所謂的婦女的天職，它看起來就像一個單人，實際很辛苦而艱難，然而做一個單人的立場來看家庭主婦，我們不但希望家事可由家庭成員來分擔一些，使家庭主婦不必老在灰塵中辛苦打滾，雖然我們可負起最主要的責任。同時我們呼籲，教養兒女必須父母共同負起責任方有成效。至於家的精神支柱，何妨一家人互相支柱！互相補充爲此的溫柔幸福！相信只有這樣才易組成一個美滿幸福的家庭。

●爭取平等的女性工作權益

①行政機關首長排斥女性：

根據行政院的調查指出，由於高普考女性及格人員比例不斷提高，造成分發機關困擾。去年高考女性及格人數佔百分之廿五，普考女性佔百分之七十四，比起十年前成長一倍以上。

由於機關首長「重男輕女」觀念及特殊業務需要，形成女性及格人員被列冊候用，而男性及格人員却供不應求的畸形現象，對於考試權人的公平精神，無異是一大諷刺！

②台南四信強迫女職員婚後辭職

台南四信下令所有已婚女職員須於去年十二月廿六日前辭職，否則不發年終獎金及退職金，經該社專員曾麗蓉向市府提出陳情，引起各方重視。台南籍國大代表郭慶芳在年會中提出臨時動議案，請政府有關部門制定明確法令，禁止民營金融機構命令已婚女性職員辭職，以符合憲法男女平等之精神；台南市長蘇南成且警告各信用合作社須取銷此一陋規，要不然將以司法警察官的身份，將之移送法辦。

四信在行政及輿論雙重壓力下，十二月廿九日召開理事會，決定正式收回成命，曾麗蓉為職業婦女打了漂亮的一仗，但是「一年一職」的制度，仍使結婚女性職員缺乏保障。

③女性公務員多居低職等：

「七十二年度銓敘統計」及「七十三年度銓敘統計」指出：七十二年底時有女性公務員十四萬四千一百五十三人，佔當時總數百分之三十點五六。

在職等高低方面，三萬三千九百七十七名的女性簡荐委制人員中，僅三人為特任，一百四十一人為簡任，這一百四十四名女性簡任以上主管級人員，只佔全國簡任以上主管總數的百分之四。行政、警察、關務機關的職位分類人員，女性共一萬四千零八十五人，其中十至十四職等僅五十四人，佔百分之零點三八。

由上述資料可知，我國女性公務人員總數雖日益增多，但有百分之九十以上為中、低職等，高職等人員仍有偏低的情形，尤其去年僑國華院長重組內閣時，竟無一位女性入閣，實為莫大的遺憾。在社會趨多元化變遷之際，男性在社會政治心態上當以開放平等的心態來對待女性，如此女性才能以其秀異的人格特質和角色扮演，對國家社會事務，作更積極、多樣的貢獻。

●幾條有益婦女的新法令

①勞動基準法：

勞基法除確立男女同工同酬外，且規定女工產假得有八星期，工作滿一年可有七天的休假，女工在妊娠期間，如有較輕易工作得申請改調，雇主不得拒絕。另一項特別規定：「子女未滿一歲須女工親自哺乳者，雇主應每天另給哺乳時間二次，每次以卅分鐘為度」，且生理假列入請假項目中，每月可請一天，不給工資，但不得扣發全勤獎金或效率獎金。女工若在午後十時至翌晨六時工作，應備有女工宿舍或有交通工具接送。

②優生保健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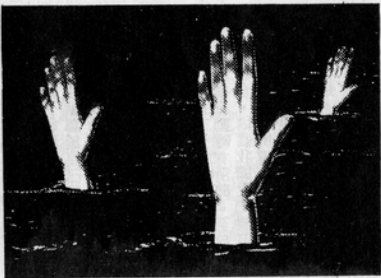
立法院已於去年七月通過優生保健法，明令公告今年元旦開始實施，然因施行細則至今還無法完全審查完畢，故正式施行日期仍得拖延。

二月份來，行政院衛生署已開始核發優生保健醫師的執照，由於核准人員的數字偏低，全省共六十一人，高雄市僅廿八人，造成擁有這些合格醫師的醫院自擾身價，自認奇貨可居，私立醫院且趁機猛敲竹槓，價格多在公立醫院的三倍以上，高價索取的情況下，可能導致密醫再度猖獗，衛生主管當局應速謀對策，最好合理的放寬醫師資格，以抑制漫天要價的後遺症。

③非婚生子女可獲法定權利：

立法院七月四日修正民法親屬編規定，今後非婚生子女有向生父請求認養的權利，且這項請求權時效得以延伸至成年後兩年內行使。

從此「私生子女」將漸成歷史名詞，男性不得再推諉為人父親的應盡義務與責任！



李美枝

自

我

概

時

念



與

自

我

肯

定

、能力、氣質、理想、價值觀、態度、人格特質等各種心理屬性。可見一個人的我包含了很多種層面。

由於認知容量的限制，一個人在一時一地不可能同時想到所有屬於他的層面。我們常因情境的改變而對某方面的我，產生較清楚的意識知覺，如在萬綠叢中一點紅的情況，性別的意識很清楚，每一輩外國人相處一堂時，國籍意識變成突出的自我概念。內向的人在社交場合較感於自己的害羞、沉靜、笨拙，開會時困於自己的不能勇於表達意見。這種因情境特性的改變，而使得自我的某方面變成當時注意力的重點，稱為自發性的自我。

人的生活情境並非一成不變，生活經驗不斷地累積、智慧若也跟著開展，則一個人對自我的認識也會演化改變。譬如不少受過高等教育的婦女，在結婚以前，認為自己所需要的不過是一個安定的家庭，能幹、努力工作而又體貼的丈夫，及一對可愛的兒女，但等這些目標都達到後，她感覺自己並不太快樂，似乎生命中少了些什麼，終於發現自己希望做些家務以外的事情，也發現自己能夠作那些事情，她對自我的需求與能力有了新的認識，她的自我概念改變了。

自我概念怎麼形成

當我們想知道「我今天氣色如何？穿得好不好看？」時，我們會照照鏡子，前顧後盼一番，然後滿意信心地離開鏡子，想著「我長得還不錯，看起來很爽朗大方。」當我們知道「我的能力如何？」「我討人喜欢嗎？」「我的看法對不對？」「我像不像一個女孩子？」「我的性格是內向或外向？」當然也要照照鏡子才知道，但回答這些問題的鏡子不是玻璃鏡子而是社會鏡子。從小到大我們會照到很多社會鏡子，這些社會鏡子就是與你來往互動的人，他們以直接的語言或以非語言的表情、眼神、音調告訴你來往互動的你是否恰當，你會試著調整自我使照在社會鏡中的你看起清晰一致，這樣你才能清楚地知道自己是一怎樣的一個人。自我概念清楚的人，知道自己有能力、特性、需求、生活目標，但是一個生活圈子狹窄的人，或相與互動的人持著成見、偏見，總是給予錯誤的回饋反應，則他可能建立不合真實自我的自我概念。自我概念的性別差異

在一個具有性別刻板印象的社會，自然會塑造男女不同的自我概念。當女孩子表現合乎性別刻板印象的行為型態時，她得到了社會的接納認可

反之，若表現不合性別刻板印象的行為型態時，她會遭到指責，甚至冷淡。於是她愈來愈常表現符合性別刻板印象中的女性化人格特質如順從、敏感、富同情心、保守、服從、冷靜、愛美、溫柔、被動、拘謹、依賴。久而久之，她自然會明白這就是實際表現出來的那樣一個人。過度女性化的自我概念難以自我肯定

缺乏剛性人格特質的人，亦即不認為自己具有「主動、獨立、穩健、有主見、幹練、善謀、競爭、有雄心、等特質」的人，常作「犧牲自我、圖利他人」的事情。忘我而利他固然是高尚的情操，但過度的話，則不能自我肯定，結果是不見得利人，卻害了自己。不能肯定自我的入常表現下列的行為：

- 隱瞞自己的感覺
- 討好別人甚於取悅自己
- 不敢拒絕不喜歡的人
- 做自己不喜歡做的事
- 不敢自己作決定或採取主動的態勢
- 一任惡事情自然發生
- 等待機會而非爭取機會
- 明知有不同的選擇卻不敢身體力行
- 怯懦、害怕自己的表現勝過他人
- 缺乏野心、抱負
- 由他人控制自己的存在
- 忍氣吞聲逆來順受
- 拒絕權力的觀念，不願承認自己對改變有任何影響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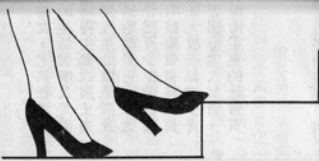
不快樂與自我覺醒是改變自我的動力

不能肯定自我者，其自我概念與真實自我之間常有差距存在，在缺乏肯定、果決的行為下，往往隱藏著不滿、憤怒、無力感。事實上，不能肯定自我者並不如他自以為的那樣無能、退縮、缺乏意志，只是受到長期社會化與自我塑造的影響而習慣於壓抑自己。壓抑自己的人必然不快樂。很多人知道自己不快樂，但卻不知道不快樂的根本原因，因此不少人鬱鬱終生。有些人因緣際會，看了一本書，聽了一次演講，或被觸了某個與他不問的人而頓悟了自己不快樂的根源所在！真實自我被壓制了，於是產生改變自我的動機。維持習以為常的「我不快樂」，但要改變變原來的我也不容易，這一方面要依賴專家或專業書籍的從旁指導，另一方面要依賴自己持之以恆的毅力。肯定自我需要信心與力量，而信心與力量的來源是挖掘自己的優點，發展自己的優點。如何挖掘、發展自己的優點，下列一書有詳細的介紹：

成功心理學 台北遠流出版社
Dr. L. Sweil 原著 邱奕銘譯

法律在

應有的地位



尤美女

其情感不能獨立，終致喪失自信，養成依賴的個性。此種經濟不能獨立的原因，除了傳統的「嫁雞隨雞」的觀念和家務纏身使她無法出外工作外，是否也有法律上的原因？以下即從法律的觀點來探討家庭主婦經濟不能獨立的原因：

依我國民法規定夫妻得於結婚前或結婚後，以契約就民法所定的約定財產制（包括共同財產制、統一財產制和分別財產制）中選擇其中一種適合自己的財產制向法院辦理登記，作為處置夫妻財產的標準。如果沒有特別約定，則以法定財產制為準。所謂法定財產制即聯合財產制。

在聯合財產制下，所有結婚時屬於夫妻的財產，及婚姻關係存續中，夫妻所取得的財產，除了屬於妻子的「特有財產」和「原有財產」外，其餘都屬於丈夫所有。（妻子的特有財產不包括在聯合財產之內，特有財產是指：一專供妻個人使用之物；二妻職業上必需之物；三妻所受之贈物贈與人聲明為其特有財產者；四妻因勞力所得之報酬。妻子的原有財產則包括在聯合財產之內，原有財產是指：一妻於結婚時所有之財產（如嫁妝等）；二婚姻關係存續中因繼承或其他無償取得之財產。）換言之，妻子只能對自己的特有財產和原有財產保有其所有權，其他即是用妻子的錢購買，登記為妻子名義的財產，所有權仍歸丈夫，丈夫可以自由處分，丈夫的債權人亦可隨時聲請法院查封。甚至原本屬於妻子的特有財產查封。也因無法證明是妻子的，而被推定為丈夫所有。尤有甚者，即使是以妻子的原有財產，丈夫對之亦有用、收益、甚至處分之權（只要丈夫認為是管理上所必需，即使未得妻子同意，亦得將之處分掉。）因此，即使是妻子陪嫁來的房子，丈夫亦可將該房子出租，租金收入屬於丈夫，丈夫還可將該房子賣掉或送人，縱然妻子不同意，丈夫所作的處分仍有效力，充其量妻子只能在事後對丈夫請求損害賠償。

一、兩年前電影「克拉克馬對克拉克馬」一片，曾在國內掀起一陣狂瀾，該片主要探討男女兩性在社會變遷中所面臨的種種問題。影片一開始，女主角（家庭主婦）的茫然、無助、不安與近乎歇斯底里的精神狀態深深吸引觀眾，也讓許多家庭主婦心有戚戚焉。曾經「她」也是一個獨立的個體，她有自己天地海闊天空，她有自己思想和見解。會幾何時她喪失自我，她須要被別人帶領和照顧？一個這位一向帶領她、照顧她的男人有了外遇或遭遇變故而離她遠去時，她變得更手無策，一籌莫展。究其原因，主要是家庭主婦的經濟不能獨立，以致

其不公平，莫此為甚！

在這種不合理的制度下，家庭主婦為保有一點屬於自己的東西，通常會偷偷地積攢所謂的「私房錢」，不讓丈夫知道，免得又成為丈夫所有。可是私房錢又不能永遠藏在家裏，乃有偷偷跟會或存入銀行、郵局者。但是最近倒風盛，一旦會錢被揭，家庭主婦擔心被丈夫知道，不敢聲張或公開採取法律行動時有所聞。至於存在銀行生利者，因為我國稅法規定夫妻應合併申報綜合所得稅，家庭主婦既將私房錢存在銀行而有利息所得，即應併入丈夫的所得合併申報，若妻子不讓丈夫知道，丈夫因此漏報該筆收入，一旦被稅捐機關的電腦查出，非但要補稅還要處罰。在此情況下，妻子最起碼的私房錢亦曝光了。

家庭主婦的經濟無法獨立，有如上所述，相對地亦影響其人格的獨立，家庭主婦不論其名下是否有格的財產，均無法單獨向銀行貸款，一定要丈夫簽同意書當運得保證人，使得家庭主婦無法單獨從事社會活動，更造成其性格的依賴與喪失自信心。

先有健全的家庭主婦始有健全的家庭；有健全的家庭始有健全的社會。我們期待健全的社會，自應從保障家庭主婦著手，使家庭主婦在法律上能享有其應得的權利。家庭主婦從清晨起來就不停地操持家務，直到夜深人靜全家上床為止，一年三百六十五天沒有休息，沒有假日，即使沒有功勞亦有苦勞。何況因有家庭主婦的辛勞，丈夫始能安心上班，全力求事業發展，因之家庭主婦的付出亦屬一種對丈夫前途的投資。有投資即應有報酬，所以，丈夫收入的一半應歸妻子所有，或者丈夫收入扣除除家庭生活費用後之剩餘財產應歸夫妻分別共有，各擁有二分之一的所有權。丈夫或妻子的債權人對之均不能過問，離婚時妻可取得此二分之一之財產，丈夫去世，此部分亦不能課徵遺產稅。

此外，應修改夫妻財產制，以分別財產制為法定財產制，使夫妻各擁有屬於自己的財產。若無法實現，亦應刪除前述聯合財產制不合理的規定，使夫妻對於其特有財產與原有財產各保有其所有權，並對於聯合財產有共同支配權。

再者，應修改所得稅法，使夫妻得分別申報所得稅，以尊重夫妻各自的隱私。同時應使勞保及於配偶，並擴大社會保險，使家庭主婦亦納入社會保險範圍，則家庭主婦幸甚！社會幸甚！

家庭主婦再發展調查報告

曹愛蘭

(一)前言：家庭主婦是指以家庭操作為主，沒有在家庭之外就業的婦女而言。因為家庭主婦年齡分布，自二十多歲至六七十歲，且分散於各個家庭之中，對家庭主婦之了解與資料收集實在相當困難。本調查研究在取樣方面不是嚴謹的，而由本身是家庭主婦且居住在台北縣市的義工人員，就自己的親戚朋友，街坊鄰居中訪問所得。

調查的目標，以家庭主婦是否希望再外出工作的意願為主。希望在七四九份有效調查表的答案中，能夠提供我們一些線索，讓我們對家庭主婦的問題，有初步的認識。

(二)再發展的意願：在七四九位接受訪問的家庭主婦中，希望再外出工作的有三九六位，佔百分之五二點九，不想再外出工作的，有三五三位，佔百分之四七點一。

也就是說，在目前非職業婦女的家庭主婦當中，希望出外工作與希望留在家庭裏的，大約各佔一半。

(三)從年齡的分佈上看再發展的意願：首先，讓我們看一下七四九位接受調查者中的年齡分布：

總數	749
24歲以下	8
25 ~ 29	68
30 ~ 34	180
35 ~ 39	183
40 ~ 44	142
45 ~ 49	83
50 以上	85

接下來，讓我們看看不同年齡層的家庭主婦出外工作意願之差異：

年齡	希望外出工作者	不想外出工作者
24歲以下	62.5 %	37.5 %
25 ~ 29	54.4 %	45.6 %
30 ~ 34	71.7 %	28.3 %
35 ~ 39	59 %	41 %
40 ~ 44	43 %	57 %
45 ~ 49	38.6 %	61.4 %
50 以上	29.4 %	70.6 %

由上表可以發現，四十歲以下的家庭主婦，希望外出工作者多於不想外出工作者，其中尤其以三十歲至三十四歲這一組特別顯著，可能是因為這個年齡層的家庭主婦離開工作環境的時間還不太久，兒女正好進入幼稚園或學校，且身體依然相當強健，故外出工作的意願較強。

四十歲以上的家庭主婦外出工作的意願隨著年齡的上昇而遞減，可能與身體體能漸漸衰退，以及與工作環境隔離的時間較久有關。此外，四十歲以上的婦女，普遍說來，其教育程度比年輕的婦女偏低，而且所接受的傳統婦女角色的思想較濃，可能也是造成外出工作意願較低的因素之一。

(四)從學歷的分佈上看再發展的意願：七四九位受調查者的學歷分佈如下：

總數	749
初中及以下	208
高中	239
高職	302
大學	100
專科	27.8 %
碩士	31.9 %
博士	40.3 %

初中及以下 40.4 % 不想
高中、高職 51.5 % 外
大學及以上 63.9 % 工作
專科 36.1 %

從上表顯示，很清楚的可以看出家庭主婦出外工作的意願與學歷之提高成正比，受教育愈多的家庭主婦出外工作的意願愈強，教育程度愈低的家庭主婦則意願較低。

(五)最小孩子的年齡與再發展的意願：在許多人的觀念中，認為為撫養孩子的責任是影響家庭主婦再發展的重要因素，事實如何呢？讓我們看看下面的圖表：

總數	沒有小孩	3歲及以下
4 ~ 6	100 %	749
7 ~ 12	1.6 %	12
13歲及以上	21.9 %	164
17.2 %	129	
25.4 %	190	
33.9 %	254	

沒有小孩 75 % 25 %

3歲及以下 39 % 39 %

4-6歲 69.8 % 30.2 %

7-12歲 52.6 % 47.4 %

13歲及以上 37.4 % 62.6 %

從資料中顯示，家庭主婦再發展的意願與最小孩子的年齡並沒有顯著的關係。最小孩子進入國小階段的家庭主婦並沒有比最小孩子在幼稚園讀書的家庭主婦更想外出工作，更有興趣的是，最小孩子在十三歲以上的家庭主婦，反而是外出工作意願最低的一組。也就是說，家庭主婦的年齡和學歷對其外出工作意願的影響反而更顯著。

(六) 外出工作的家庭主婦所需要的幫助：除了外出工作的意願之外，我們在訪問當中，也收集了進一步的資料，來試著了解希望外出工作的家庭主婦，她們最需要的幫助是什麼，同時也試著去尋找希望留在家裏的家庭主婦，其主要理由是什麼。

在二九六位希望再外出工作的家庭主婦當中，真正去嘗試找過工作的，只有二八位，佔百分之九點六，也就是說其中有六八位家庭主婦，她們希望外出工作，僅僅放在心裏想而從來不曾實踐過。

至於對這些嘗試著去找過工作的家庭主婦來說，在找工作時，她們最大的困難是什麼呢？

年齡太大 31.5 %
經驗中斷 28 %
經驗不夠 22.3 %
沒有缺額 13.7 %
其他 4.6 %

只要我們想想報紙上職業廣告欄中的求才條件，倘若不是限制男性，就是限制在若干歲以下，這就不難理解何以家庭主婦會碰到「年齡太大」這個問題了。這也是一個讓年紀較大的家庭主婦寧願留在家裏也不對求職權另外有希望的因素了。

在就業上，她們最需要的幫助是什麼呢？

職業訓練 27.8 %
托兒機構 21.5 %
兼職制度 47.4 %
其他 3.3 %

將近一半的家庭主婦認為兼職制度是最需要的幫助，這個問題實在值得我們重視。一般說來，婦女們最大的心願是希望能一面妥善地照顧好孩子，一方面又能有外出工作的機會，兼職制度正是滿足二者的方法。但願這個發現能提供給社會各界參考，而慎重

正視兼職制度對主婦的需要是多麼迫切！

再者，對於家庭主婦來說，最希望找什麼樣的工作呢？我們依照票數的高低，由最希望的工作排起如下：

1. 兼職
2. 商
3. 自由業
4. 教育工作
5. 文書
6. 社會服務
7. 公務員
8. 專業化工作（如律師、工程師）
9. 收入好即可
10. 藝術工作

最後，我們調查了一個很重要的問題，對於這些希望外出工作的家庭主婦來說，她們能得到家人的支持嗎？

支持 34 %
不置可否 39.6 %
反對 26.3 %

我們都了解，沒有家人的支持，一個職業婦女的生涯是艱辛而充滿挫折的，調查的結果，讓我們忍不住為這三分之二的希望外出工作的家庭主婦揪心起來，希望經由她們的努力爭取，可以贏得家人的支持。

(七) 不想外出工作家庭主婦的理由：在接受訪問的家庭主婦當中，有三五三位是回答不想外出工作的，她們的理由大略如下：

以家為重 62.3 %
對外出工作不感興趣 17.6 %
經濟上沒有需要 27.8 %
其他 6.5 %

「其他」包括退休、健康不佳以及滿意現狀等理由。「以家為重」成為最主要的理由，可以看出傳統上婦女應以家庭為重的觀念，依然相當的深入人心。真正對外出工作不感興趣的家庭主婦比例甚少，可見在以家為重的大前提之下，大部份的家庭主婦是不會去考慮自己本身的興趣的。

由於我們的問卷調查，在取樣上不夠嚴謹，許多深入的相關問題，像希望外出工作的家庭主婦，和不希望外出工作的家庭主婦，她們在婚前或婚後的經驗，是否對其外出工作的意願有所影響？都未能作更進一步的探討，甚為遺憾。不過我們至少根據了七十九位家庭主婦的意見，將家庭主婦再發展的一些問題，做了初步的了解，有些結論非常符合我們日常生活所得到的觀感。

家庭主婦再發展

問卷

取樣

及

調查

感想

問卷取樣

(一) 由本社社委及義工約五十人，每人負責五、七份問卷調查，回收相當高，被訪問者皆為各人的親戚、鄰居、朋友。

(二) 委托台北市基督教女青年會及社區服務委員會成員填卷，拜託一些教會、婦女會的朋友，幼稚園、中、小學的教師，請班上學生帶回家請未出外工作的母親填寫，回收不高。

(三) 利用大規模的演講會、特別是婦女聚會，在演講會後及聚會當場填寫，回收最高。

(四) 本人利用去美容院、吃食店、雜貨店等處洗頭髮、買東西時交由遇見的大太太填寫，當場填完收回，也頗為有效。

(五) 在超級市場及菜市場、百貨店訪問調查時，這種遊擊式的訪問技巧不好，吃火鍋的機會很大。

調查感想

(一) 一般婦女對訪問這件事相當排斥，覺得這是他們的私事，不喜歡發表意見。

(二) 教育水準高的婦女，有時比教育水準低的婦女還排斥訪問，特別是丈夫收入很高的婦女，在猛一看問卷時皆有排斥心，有敢面對問題、逃避問題的心理。

(三) 丈夫收入高學歷高的婦女，比較滿意主婦的現狀，通常是在與丈夫吵架時，才想出去找工作，吵完架之後，又不想出去了。

(四) 中產階層（丈夫收入在三、四萬之間）主婦，以看電影、找朋友聊天、打麻將、插花為消遣。家庭經濟較不好的主婦們，除了看電影、打麻將之外，似無其他消遣。

(五) 許多主婦對家庭環境的清潔、管理都很亂很懶，廁所清理尤其不好，常有尿臭味，實表現出許多家庭主婦對自己的職責不夠盡心盡力，雖然她們常喊忙，也許這是她們不會有系統地料理家務之故。

(六) 太太幫助自己已醫院做護士工作的老板幫丈夫叫貨、出貨、煮飯給店員工人吃，竟不認為自己是丈夫事業的伙伴。

(七) 此次問卷問去「丈夫的薪水」問題一條，似不相當（當初因為擔心婦女不願意填寫），因為很多婦女的口頭總是「我丈夫做什麼，所以我的錢、怎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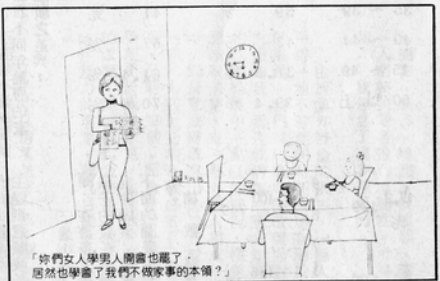
(八) 問卷問時，婦女愛抱怨的還是丈夫的心抓不住、丈夫不合作、小孩難管教、沒有臨時托兒的地方、不能外出看朋友、聽演講，此外便是要媳婦處理難的問題。

徐慎愷

主婦的見證



林勝美女士



「你們女人學男人開車也罷了，居然也學識了我們不做家事的本領？」

要求我有表現，似乎我做不好，漸漸沒有關係。譬如去年派我去菲律賓開辦「亞洲婦女大會」，教會僅表示希望我藉此出去旅行散心而已，這種出於一片善意的縱容，反而使我對自己的能力，產生困擾。

我如何解決這個困擾呢？我要求自己，我替自己準備了菲律賓教會的資料，並擬成一份書面報告，結果到了那兒，果然派上用場，自信心無形中大大增加了。

(二)與先生相處的困擾：剛開始獲得這份工作等，每天下班回家，總會向先生訴說一天工作的甘苦。結果往往一談到工作的快樂處，他就垂頭喪氣，自憐無法再在專業上衝刺，一談到辛苦處，他則感傷連連，自怨無益。養家使我受苦，使我跟他說什麼話都有障礙。

我如何解決這個困擾呢？我開始練習說話的技巧。首先先讓他的心理上慢慢適應我和他新的關係，我委曲地讓他了解，夫妻本一體，養家當然不分彼此。同時注意自己不要讓他感到我愛表現自己，很多事讓他感到我不想去做但別人或事情非得我去不可，慢慢他就能心平氣和地接受我了。更重要的，使他主動關心參與某些實際事情，他會慢慢建立自信日，最要緊的是不著痕跡。譬如前些時日，有位我們的朋友要開咖啡室，常來我家閒聊，聊一切準備事宜，聊到後來發現只缺一個人來設計音樂，我先生每次參與聊天，聊著聊著他便自告奮勇地接下設計音樂的工作，而這又切合他一向喜愛音樂的素養和才能，他發現自己還可做事，不但他快樂，我更快樂！這種例子是可以類推到其他情況中的。

以我自己的經驗，我歸結一下我的心得，提供給家庭變故的主婦們參考：

A. 剛遇到變故時應注意：
(一)愛自己的身體，保持自己身體的健康。
(二)愛自己的心情，不要惡化情緒。

(三)再一次認識自己的環境。
(四)將平日儲藏的智慧，在變故時表現出來。

B. 再發展時應注意：
(一)不要把變故當做壞運，可當作另一種人生的開始。
(二)積極接受變故的環境，以自己的能力，重新出發。
(三)重視家庭的溫暖、和諧是自己再發展的動力。
(四)不斷地自我學習、向自我挑戰，以發展出自己的能力。

家庭變故中走出來

我如何從

我現在做台北婦女展業中心的幹事。此機構在前年(一九八三)才成立的，是由熱心的教會人士，爲了幫助一些遭受重大家庭變故的婦女(例如丈夫死亡、重傷及殘廢、精神失常、失蹤)所成立的再發展服務機構。服務的項目以技能訓練、心理輔導、就業服務爲主，希望早日使家庭變故的婦女，尤其無一技之長的家庭主婦，在家庭變故之下能克服種種困難，學習一技之長，達到自立自助的生活目標。

我自己的例子來說，兩年前，當建築師的我的先生出了車禍，在頸椎受傷的情況下，胸腺以下的身子完全癱瘓，雖然在台大醫院復健治療了一年，雙手仍然無法運筆繪圖，等於失去了他原本的工作能力。

面對這個殘酷的事實，我知道自己非但不能逃避，反而要去面對及適應它，我之所以能在極短的時間裏調整心態、接受事實，主要是受了聖經裏的一句話的激勵：「在艱難時，要存喜樂的心。」感謝我與先生都是基督徒，基督教的宗教信仰使我們渡過了難關。

除了宗教信仰給我精神支柱外，還有兩種經驗使我受益很大：

(一)曾經工作的經驗：我沒結婚時曾在高雄基督教青年會擔任管理女工的工作，又做過英文及編輯的工作。結婚後在台北希爾頓飯店裏服務過，後來在家庭壓力及工作壓力兩難不能兼顧時，我便退回家庭。曾經工作的經驗，使我有能力面對今日家庭變故後的現實問題，尤其是一家人(我還有兩個孩子)的生活問題。

(二)看書的癖好：我自學生時代起，最喜歡閱讀哲理方面的書籍，畢業後又常有開自我成長的書刊，當時儘管不能完全消化吸收，仍給自己備備了相當多的智慧和養分，等到碰到問題時，自然就發揮了作用。

變故家庭的主婦，最大的問題是無法接受家庭變故以後的責任，尤其在心理上要有負起這個責任的決心，有了這個決心接著要面對賺錢養家的現實。這又與感謝教會適時伸出的援手，給了我目前這份工作，無形中使我安定下來。然而在我有了工作之後，我便面臨了再發展的兩個困擾，在此特別提出來供大家參考：

(一)能力的困擾：給我工作的教會人士，抱著慈善的心態，並不向我施加工作壓力，他們派我工作，不急著



邱阿玉女士

當了義工，

更知保護消費者的 重要性

消費者文教基金會在推動消費者運動期間，雖飽經挫折、誤解、重重打擊，仍不退縮，繼續以堅定不移的信念，不屈不撓的精神，為消費者爭取權益，令我非常敬佩。

兩年前基金會招義工時，我想既然我也是消費者之一，「應該」支持它，也有「義務」去當義工，因此我毫不考慮，毅然決然的加入基金會義工行列。

加入基金會義工行列後，就很興奮基金會工作人員不過十幾位，就代為消費者服務，而服務的範圍非常廣闊。

平時會裏每天都接受電話申訴、協助消費者書面申訴或為消費者進行訴訟。另外並研擬保護消費者法規，到社區消費教室推廣消費者教育、舉辦提供消費知識有關的座談會、揭發不良產品或不實廣告、「優良餐飲」評鑑、家用舊產品展售會、兒童消費生活營、親子園遊會。在每年兩次義工訓練時，贈送消費者如何置產才不吃虧的「購屋須知」、贈送換算分期付款是否划算的「一年金現值表」(現

在已告一段落，資料可在「消費者報導」雜誌第廿二期找到)、提供檢驗服務(贈送化學化驗化粧品是否含汞試劑)等等。

在消費者雜誌報導上，產品比較試驗報告最吸引人。樣品是模仿消費者採購習慣由本會採購員(義工)在市面上隨機構得，報告內容乃根據專家在實驗室試驗的結果，加以分析、判斷，然後作出結論，給予評價。我記得最近幾件有關消費者的大事，我也樂於參與其中。

其一是七十三年八月份沙士、可樂產品比較試驗報告。其中提到衛生署於民國四十二年六月廿七日的公告(衛署食字第四三二八〇五號)，說明飲料中若含有致病的名稱及含量，並應符合限量標準一PPM。我也沒想到竟有那麼多國內廠商生產的沙士黃糖素含量超出國家標準甚至高達38.0 PPM(詳細請參考消費者報導第四十二期二十頁)，真虧消費者報導提供的檢驗報告，使消費大眾得到了警覺，使消費者的健康安全得到保障。基金會也因此受到社會各界鼓舞和勉勵，使我們工作人員士氣激昂。

其二是七十三年十月下旬泰國進口的玉米，含黃麴毒素受到社會普遍的關注，消費者紛紛向基金會詢問黃麴毒素對人體有何影響等問題。為使消費者正確認識「黃麴毒素」，基金會特派請相關學者、專家舉辦「認識黃麴毒素」座談會。而經濟部也將徵各方及消費者意見，作成決議，以加強善後管理工作。我覺得只要消費者重視自己權益，團結一致，有意見就向有關單位反映，必被重視。

其三是彩色電視機售價過高的問題，十月份經新聞媒體披露之後，便引起消費者普遍關切。基金會接到許多消費者信函及電話詢問詳細情形。基金會為了提供消費知識，保障消費者權益，在七十三年十一月二日特舉辦「彩色電視機售價問題溝通」座談會，邀請消費者、主管單位、業者、民意代表、學者專家共同研討。基金會工作人員為了提供更正確的國產某廠牌彩色電視機在國外售價的資料，特請基金會董事邱清華教授在美國直接向當地總經理查詢，而同產牌國內定價由基金會工作人員直接向國內該總公司查詢，結果發現同機種、同尺寸內銷售價比外銷售價都高是事實。(詳細定價比較資料請閱消費者報導第四十三期十四頁)，由於那次座談會讓消費者瞭解了真相，引起消費者的

抵制，導致最近平價電視機的出現。甚至其他家電產品、汽車也隨之降價，使消費者能買到售價合理的彩色電視機、家電用品，基金會真是功不可沒。

最後值得一提的是，「理舊品獻愛心」義賣活動。隨著我國經濟的發展，國民所得增加，許多家庭都存了不少功能依舊，卻無人使用的舊品，如電氣用品、書籍文具、育樂用品、傢俱用品、嬰兒用品等。這些用品留著不用既佔地方，棄之又可惜，但也許別人正需要這些舊品。因此基金會為了讓這些舊品能貨暢其流，發揮舊品效用，便每年舉辦一次舊品展售活動，其性質是①歡迎大家將家裏的舊品拿到現場託義工代售。②更歡迎大家將舊品捐給基金會，所售款項捐給社會中需要幫助的組織或個人，或用來推廣本會的理想。

當了兩年基金會的義工，更加了解保護消費者權益的重要性。並欣見基金會在歷盡艱苦、飽經百戰千難的情況下，竟然沒有灰心、畏懼，反而勇往直前，繼續為推動消費者運動而奮鬥。我希望繼續有消費者組織，團結一致，踴躍地支持消費者組織，共同為保護消費者工作而努力，以保障我們個人的權益。

敬告讀者

「新知」發行婦女新知雜誌(報紙型)一張，每月15日免費寄給社委、義工及讀者，並出版有關婦女問題之書籍，繼續以新知的理想對社會服務。

新知極希望吸收婦女朋友，來參加我們的陣容，使我們更有能力更充實

- (一)您願意積極支援「新知」每月出一千元，成為「新知」的贊助社委。
- (二)您願意在能力許可下，自由樂捐給新知，成為新知的讀友，參與新知的各種活動。
- (三)您願意做新知的義工，隨時幫助我們。(那麼，請寫信或打電話告訴我們)。

「新知」的劃撥帳號為05261888，聯絡電話：703-7468。